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印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的通知

新华社北京6月9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印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的通知。全文如下:

党的十九大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确立为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并写入党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宪法,实现了党和国家指导思想的与时俱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发展。

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引向深入,根据党中央要求,中央宣传部组织编写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党中央认为,《纲要》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了全面系统阐述,有助于更好地理解把握这一思想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党中央同意印发《纲要》(由中央宣传部统一印发),作为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辅助读物。

各级党委(党组)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组织全体党员认真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并紧密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纲要》纳入学习计划,作出周密安排,开展多层次、分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培训。要在多思多想、学深悟透上下功夫,深入学习领会这一思想的时代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世界意义,深刻理解其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在系统全面、融会贯通上下功夫,深刻把握这一思想贯穿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在知行合一、学以致用上下功夫,大力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更加自觉用这一思想指导解决实际问题,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做好本职工作、推动事业发展的生动实践。

要通过广泛的学习宣传阐释工作,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深入人心、落地生根,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扫黑除恶亮利剑 重拳出击筑平安

——我市公安机关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纪实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我市公安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精神上来,把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重大现实检验,按照“有黑扫黑、有恶除恶、有乱治乱”的工作原则,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安排部署,发扬省会公安机关责任担当,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作风,依法严惩各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开展。

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相继打掉涉黑涉恶犯罪团伙17个,抓获犯罪嫌疑人210人,破获刑事案件166起,其中黑社会性质组织1个、抓获涉案人员24人,恶势力犯罪集团8个、抓获涉案成员128人,恶势力犯罪团伙8个、抓获涉案成员58人,查封扣押冻结资产折合人民币1.74亿元。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全市社会生态产生强大带动效应。去年全市刑事发案实现近3年新低,治安案件同比下降24.5%,有力维护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的持续稳定,有效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周密部署 强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公安机关迅速统一思想和行动,严密组织、周密部署,以坚定的决心和必胜的信念肩负起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项重大政治任务——

市公安局精准聚焦“打击遏制”“深挖根治”“长效长治”的阶段性目标,第一时间成立了由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潘志刚任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并抽调110名年轻精干、业务娴熟的侦查员组成涉黑涉恶线索核查和涉黑涉恶案件办理“双专班”,设立专项行动组办公室,层层传导压力,级级压实责任,

构建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组织网络和督导体系。市公安局先后制定了13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制度,开展8轮督导检查,3800人次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培训,并在市委政法委的协调下,与西宁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了《关于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加强协作与配合的意见》,整体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由全面开展向纵深推进。

广泛宣传 打一场全民参与的攻坚战

人民群众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的最深刻感受者。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全面胜利,需要自上而下地推动与压实,更需要最大限度地发动群众,共同打击黑恶势力,深挖黑恶线索。

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部署,西宁市公安机关把宣传发动工作紧紧抓在手上——

市公安局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的“零容忍”态度,按照“有黑扫黑、有恶除恶、有乱治乱”的工作原则,以重点地区、行业、领域为突破口,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集中警力逐个领域、逐片区域,有效探索建立“一覆盖、二回查、三重点、四负责、五领域、六进入”的线索摸排核查工作模式。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西宁公安机关深入社区、农村、企业、市场等场所,通过张贴通告、悬挂横幅海报,设置显示屏、公告栏,利用公安“两微一端”等网络媒体,公开举报途径,大力开展邻里牵手、宣传讲解、舆论引导等群众发动工作,营造了浓厚的氛围。期间,悬挂横幅张贴公告海报标语10万余份。

依法严惩 对黑恶犯罪实施精准打击

从易滋生黑恶势力的重点地区、行

业、领域入手,全市公安机关不断加强与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协作,相继投入警力1.5万人次,开展涉黑涉恶案件侦办。

“出发!”2018年4月19日,市公安局专案组根据前期经营摸排掌握的线索,打掉以马某为首收取“黑车司机”保护费的9名恶势力团伙。

针对高发、多发的“套路贷”犯罪,及时组织精干警力成立专班、商请检察院与法院提前介入、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财务审计,合力开展案件攻坚。侦办完成了“1·31”套路贷恶势力犯罪团伙案。经专案组侦查掌握,自2017年5月以来,犯罪嫌疑人宋某、魏某等人成立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后,非法从事汽车抵押贷款业务,采用欺骗、恐吓、威胁、滋扰纠缠、诉讼等手段多次实施诈骗、敲诈勒索、寻衅滋事、强迫交易等违法犯罪活动,涉及受害人463人,涉案金额高达3800余万元,违法所得890余万元,严重扰乱了西宁市场经济秩序。经前期工作,相继抓获以宋某、魏某为首的22名犯罪嫌疑人,带破敲诈勒索案31起、诈骗罪10起、强迫交易案7起、寻衅滋事案4起。

据了解,下一步,全市公安机关将继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安工作的重要讲话和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把打击锋芒始终对准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增强对线索深挖细查的力度、深度和广度,提高线索查办的精准度和办结率,做到办案质量与办案效率相统一,为全市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彻底性胜利做出更多更大贡献。

本报记者 施翔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一线风采

我省首个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成立

本报讯(记者 芳旭)近日,省工信厅授牌青海电力建设运营的省能源大数据中心成为青海省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这是我省首个能源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

该示范平台被列入国家2018年工业互联网试点项目,是国家电网公司重点培育的国家级“双创基地”示范中心。不久前被授牌升级为青海省能源大数据中心,成为国内首家由政府统一制定接入规划、明确收费标准的平台。作为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在我省的落地实践,青海能源大数据平台基于工业互联网架构初步形成能源工业互联网生态圈,为不同类型企业客户优化运营管理、拓宽经营渠道、提升经营效益提供了平台支撑。

目前,青海省能源大数据中心已完成集控中心、共享大厅等基础设施建设,具备能源电力、装备制造、建筑行业等8大工业行业应用场景支撑能力,提供集中监控、功率预测、电站设备健康管理、工业设备故障诊断等22类业务,为入驻企业提供“数据公寓式”服务,累计接入11家发电企业134座电站,占全省新能源总装机的34%,降低电站运维成本超过40%。

下一步,省工信厅将大力支持省内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积极接入青海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持续深化示范平台能力建设,丰富工业应用产品,着力培育平台核心竞争力,加快工业互联网在工业企业纵深推进。同时,积极协调政府层面出台相关扶持政策,着力推动工业领域产业质量变革、动力变革、效益变革,打造能源互联网科技创新高地。

中区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再发力

本报讯(通讯员 戴峻)近日,城西区委召开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动员部署会,传达学习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18督导组督导青海省工作动员会及西宁市配合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下沉督导工作动员会精神,西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会精神,对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再安排再部署。

会议强调,全区上下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两个绝对”具体化作为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的思想方法和实践载体,紧紧围绕三年为期的目标,充分发挥“24小时平安在线”、“红袖标”、联防队、“邻里牵手”等作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决维护好中区社会稳定,保护好群众切身利益。进一步明确职责任务,按照中央和省

委、市委部署要求,严格落实党委政府主体责任,切实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治任务牢牢扛在肩上,紧紧抓在手上。进一步坚持统筹兼顾,把各项工作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不断加强对新兴行业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研究,形成完善的斗争策略,提高对隐藏其中的黑恶势力的发现打击能力,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最大限度统筹资源、整合力量,排除阻力、克服干扰,深挖严打。以严实的工作举措,助推专项斗争扎实有效,更好发挥专项斗争牵引作用,加强社会治安,改善社会生态,推进平安建设,营造更加安定的政治环境和稳定的社会环境。

会议要求,全区上下要坚定政治立

场,努力让思想认识更有高度;充分认清形势,努力让横向扩展更有广度;层层传导压力,努力让纵向延伸更有深度;创新方式方法,努力让推进举措更有强度;广泛发动群众,努力让全社会参与更有温度。各部门各单位要以更大的决心、更足的干劲、更强的力度,让黑恶势力在中区无处遁形,为加快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城市、奋力谱写新时代幸福西宁中区篇章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做到学思用贯通,知行统一,确保专项斗争有魂、有序、有方、有效,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一硬仗。

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在青海

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18督导组进驻期间(2019年6月1日—6月30日)设立专门值班电话:0971—6168063、0971—6138682、0971—6139107,专门邮政信箱:西宁市A144号邮政信箱。督导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00—20:00。

此外,全国扫黑办智能化举报平台于日前正式上线,公众可以登录网址www.12337.gov.cn进行举报,或扫描二维码提供举报信息。

